

子計畫10：「年度主題子計畫-教育部新世代環境教育發展主題系列活動(Need)」-循環經濟環境場域體驗-寶之林教師研習實施計畫

緣由~

本計畫旨在回應及延伸112年在臺中二中辦理之「新世代環境教育素養暨循環經濟研習」、113年在本市環境教育場域慈濟靜思堂參與教師之回饋與講師之建議；期望將在教育現場的老師，與在其他機構擔任環境教育負責人的夥伴，從理論與實務的聆聽教室帶到環境場域，進一步提升師生新世代環境教育素養，並將**循環經濟 (Circular Economy)** 知能導入既有的環境教育實施策略，以回應氣候變遷 (Climate Change) 及聯合國確立2030年的17項永續發展目標。故本計畫預計：讓教育現場的教師實地體驗循環經濟環境教育場域，透過相關專家及產業，增進教師及環境教育負責人對循環經濟的瞭解，培養教師設計相關教案課程的興趣及能力，以落實校園的新世代環境教育素養。有鑑於目前校園已實施的資源回收，透過本計畫的實施希望延伸與深化教師對資源回收經濟效益的瞭解，回到學校能運用循環經濟的知能，將環境教育融入領域學習，引導學生認識體驗循環經濟及培養新世代環境教育素養 (New-generation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Development, NEED)。

一、**依據**：114年度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辦理。

二、**目標**：

- (一) 本計畫目標在落實教育部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教育，透過提升師生新世代環境教育素養，主題宣導逐步培養教師設計相關課程的能力。
- (二) 本計畫環境教育參訪的地點為本市環境保護局環境設施-「寶之林廢棄家具再生中心」，針對SDGs 永續發展目標，以「全球思考、在地行動 (Think Globally, Act Locally)」的展望，闡述永續發展目標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 的第十二項目標「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並透過相關議題體驗研討以期提升公民環境素養與對循環經濟在國內外發展的認識。
- (三) 藉由環境教育場域體驗，期許參與研習的教師願意也能夠思考如何將經濟及社會面向統合進入環境教育課程活動設計，持續運用教育方法將循環經濟融入各領域課程與帶入日常生活教學中。

三、**辦理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四、**指導單位**：教育部。

五、**承辦單位**：臺中市霧峰區桐林國民小學、臺中市北屯區軍功國民小學、臺中市大雅區上楓國民小學、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輔導團

六、**活動日期**：114年07月07日 (一)

七、活動地點：寶之林廢棄家具再生中心環境教育場域簡報室(臺中市北屯區和順路439號)

八、參與對象：

(一) 臺中市(私)立高中職以下學校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教師，共計40人次。

(二)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輔導團團員。

九、實施內容：

(一) 課程表：

辦理時間	活動內容或課程名稱	主持人	備註
08:30~09:00	報到		
9:00~10:00	寶之林廢棄家具再生中心體驗 主題： 環保業務推廣及環境教育參訪觀摩。 課程內容： ①參觀體驗廢棄家具經過工作人員的修補、改造之後，被“化整為零”加以利用，變成民眾愛不釋手的家具。 ②故障小家電像電風扇、吹風機、家用烤箱、電鍋、飲水機、檯燈、果汁機、熱水瓶、暖風扇、烘碗機及快煮壺等11項家電送修物品參觀體驗。 ③學習創新永續之應用。	講師	家具再生、健診及販售中心、二手物品展售及家電診所等
10:00~10:10	休息		
10:10~12:10	寶之林廢棄家具再生中心體驗 主題： 環保公園休閒遊憩 課程內容： 參觀在工作人員巧思下，園區處處可見回收再利用之裝置藝術，搭配綠草如茵草皮、兒童遊戲區、小水塘與多彩多姿之花圃，體驗適合市民休憩賞玩，更能在寶之林尋寶購買再生家具的收穫與驚奇。特別安排舊腳踏車節能課程設施試乘體驗。	講師	環保公園、家具再生中心

	主題：家俱木工修繕技巧及永續循環再利用課程 課程內容：①家俱木工修繕技巧與永續循環再利用理念分享 ②特別安排舊腳踏車節能課程設施試乘體驗。		
12：10-12：50	午餐		
12：50～	賦歸～		

(二) 實施方法：結合寶之林廢棄家具再生中心環境教育場域團隊，帶領學員參與與認識循環經濟在產業界的運作。

(三) 報名方式，自114年5月23日起至6月23日止(或額滿為止，請自全教網上楓國小項下報名。

(四) 本案聯絡人：軍功國小王景苡老師，電話：04-24370696分機300。

(五) 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寶之林園區內所提供停車場地(機車免費，汽車須按時累進收費，倘有停車需求請自行繳費。)

十、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及教育局經費支出。

十一、預期效益：

(一) 教師在參與研習後瞭解循環經濟在面對氣候變遷與新世代環境教育的角色及重要性。

(二) 教師對循環經濟及其相關議題與 SDGs 永續發展目標的相關性產生連結。

(三) 教師在參加研習後對循環經濟與新世代環境教育產生興趣，願意再參與相關研習及相關教案設計等教學活動。

(四) 教師在參與研習後能體認到社會環境責任，樂於展開行動，將循環經濟等環境教育議題融入教學，進一步培養學生新世代環境教育素養。

十二、獎勵：

承辦本計畫有功人員，依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規定報請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辦理敘獎事宜。

十三、其他：

(一) 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進修研習時數；中途因故請假者，由主辦單位依實際出席狀況核予進修研習時數。

(二) 已報名之人員因故不能參加時，應向服務機關學校敘明理由並請假之；無故缺席者，由承辦學校彙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依規處理。

(三) 本計畫辦理完畢，將成果(含講綱、出產之教材、問卷調查結果

等)彙整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輔導團資源網，供全市教師參考利用

- (四) 活動將進行錄影、拍攝，其影像供指導單位、主辦單位日後推廣、成果紀錄或新聞使用。